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更改公司標誌

安踏體育用品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布，為配合集團企業形象一致性，本公司更改其公司標誌，即時生效。現將本公司的新舊標誌對照如下：



（舊標誌）



（新標誌）

新標誌將列印於本公司的企業文件上，包括但不限於中期及年度報告、公告、通函、新聞稿及宣傳刊物，並將於本公司網站（ir.anta.com）上使用。

更改本公司的標誌不影響本公司現有股東的任何權利。所有印有舊標誌的現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證明書將繼續是本公司股份所有權的有效憑證，可繼續用作買賣、交收、註冊及交付；因此不會就現有股份證明書提供任何換領印有本公司新標誌的新股份證明書的安排。本公司將繼續發行庫存中印有舊標誌的現有股份證明書，直至用盡所有現有股份證明書為止。此後，本公司將發行印有新標誌的股份證明書。

承董事會命
安踏體育用品有限公司
主席
丁世忠

中國香港，二零二三年十月三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丁世忠先生、丁世家先生、賴世賢先生、吳永華先生、鄭捷先生及畢明偉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姚建華先生、賴顯榮先生、王佳茜女士及夏蓮女士。